**宁职清风 **

2019年第12期

（总第86期）

宁波职业技术学院党员干部 2019年12月18日

廉洁自律教育学习参阅材料 宁波职业技术学院纪检监察处编

**目 录**

[【警示恒言】](#_Toc1346)

**[【原典】禁之以制，而身不先行，民不能止。——战国《晏子春秋•内篇杂下》 1](#_Toc31511)**

[【廉政时讯】](#_Toc11241)

**七部门发文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从严查处师德违规问题 1**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曝光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期间查处的8起典型案例 2**

[【廉政学习】](#_Toc10786)

**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 7**

**[【廉政文化】](#_Toc2494)**

**为人师者立德立行 11**

[【以案警示】](#_Toc24894)

**11月全省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91起，处理288人！13**

**衢州：通报3起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典型问题1****4**

**【警示恒言】**

**【原典】禁之以制，而身不先行，民不能止。**

**——战国《晏子春秋•内篇杂下》**

**【注译】**用法令制度禁止的事情，统治者自己都不能身体力行以身作则，那么老百姓就不会停止做这类事。

**【解读】**这里说的是执政者、领导者只有带头遵守法令制度，以身作则，民众才会跟着遵守。正如孔子说的“子帅以正，孰敢不正”。

**【廉政时讯】**

# **七部门发文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

# **从严查处师德违规问题**

“我们同时也要正视仍有个别教师顶风违纪的现实，通过严格的监督考核进行约束，通过严肃的处理措施坚决惩处，让违规者付出代价，严重的要终身禁止从教，切实起到警示震慑作用……”12月16日，教育部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等文件的相关情况。

据了解，该《意见》由教育部、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7部门联合印发，从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提升教师职业道德素养、将师德师风建设要求贯穿教师管理全过程、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氛围、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保障等五方面提出15项举措，全方位构建师德师风建设新格局。

该《意见》突出规则立德，强化教师的法治和纪律教育。《意见》强调，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系列文件等为重点，提高全体教师的法治素养、规则意识，提升依法执教、规范执教能力。制订教师法治教育大纲，将法治教育纳入各级各类教师培训体系。强化纪律建设，全面梳理教师在课堂教学、关爱学生、师生关系、学术研究、社会活动等方面的纪律要求，依法依规健全规范体系，开展系统化、常态化宣传教育。加强警示教育，引导广大教师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坚守师德底线。

该《意见》明确，推动地方和高校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文件规范，制定具体细化的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把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影响恶劣的突出问题作为重点从严查处，针对高校教师学术不端以及中小学教师违规有偿补课、收受学生和家长礼品礼金等开展集中治理。一经查实，要依规依纪给予组织处理或处分，严重的依法撤销教师资格，清除出教师队伍。建立师德失范曝光平台，健全师德违规通报制度，起到警示震慑作用。

“下一步，教育部将进一步推动地方和高校深入贯彻落实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加强教育引导和日常管理。”教育部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同时，我们要加大违规行为督促查处力度，并继续公开曝光，让违规者付出代价，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教育生态”。

（来源：新华社）

##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曝光**

## **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期间查处的8起典型案例**

按照党中央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部署要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主题教育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以开展主题教育为动力，立足职责把抓好主题教育专项整治作为重要政治任务，作为政治监督的重要内容，聚焦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应付了事、阳奉阴违以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不担当不作为、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漠视侵害群众利益等8个方面突出问题，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严肃查处了一批违纪违法问题，为专项整治工作提供有力纪律保障。日前，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曝光8起典型案例。分别是：

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区委原书记苏树锋等人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不力致使该区连续发生多名党员领导干部违规吃喝问题。2019年4月、5月，保定市徐水区接连发生4起多名党员领导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问题，造成恶劣影响。其中：2019年4月4日中午，徐水区原国土资源局局长王伶亚，与新任徐水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局长崔志亚及该局其他9名班子成员等在辖区内企业聚餐；4月18日，省委第九巡视组进驻徐水区召开巡视动员会，当晚该区28名领导干部分两批在辖区内企业聚餐，包括副区长马志信等2名县级干部，10名乡镇党委书记、镇长以及14名科级干部等；5月6日晚，区委副书记周民选、副区长李建军等9人到辖区内一民营医院聚餐。以上聚餐发生的费用均由相关企业或医院负担。事发后，徐水区共有32名领导干部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徐水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党组被改组。2019年6月，因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徐水区委、区政府被责令作出深刻检查；苏树锋及区委副书记、区长李志永，分别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苏树锋被免去区委书记职务；因落实监督责任不力，原区纪委书记、区监委主任张莉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江西省萍乡市莲花县委原书记刘乡在国家贫困县脱贫摘帽验收检查中弄虚作假等问题。2018年8月，作为国家贫困县的莲花县组织召开全县脱贫摘帽攻坚工作推进会，为应对国家脱贫摘帽验收检查，刘乡在会上总结了4条迎检“过关诀窍”，即人为控制抽检比例、提前规划迎检路线、电话查访确保百分百满意率、配齐旧用品避免“穿帮”等，随后县委办公室将此以文件形式印发。该县遂按此应对验收检查，全县每个村都组建了十几人的信息员队伍，提前设计好路线，给检查组人员“带路”，避免检查发现问题；为防止检查前临时购置新物品造成“穿帮”，提前为已脱贫的部分贫困户购置家居用品，共计花费153万余元。刘乡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2019年7月，莲花县委被责令作出深刻检查；刘乡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处分。

河南省三门峡市渑池县段村乡党委原书记袁立东严重失职失责导致涉黑势力渗透农村基层组织等问题。2017年10月，袁立东明知代爱军参与代令贤为首涉黑组织的违法活动，不符合中共党员标准，仍签字同意发展其为中共预备党员。2018年4月，段村乡进行村“两委”换届选举，袁立东未严格履行党委对候选人资格条件审查责任，致使代令贤当选中关村村委会主任，代令贤涉黑组织多名成员担任村干部，造成恶劣社会影响。2019年6月，代令贤及其黑社会性质组织多名成员被判刑。2019年9月，袁立东因严重失职失责，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此外，因充当代令贤及其黑社会性质组织“保护伞”等问题，段村乡纪委原书记张华锋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其他有关违纪违法人员均受到严肃处理。

甘肃省水利厅原党组书记、厅长魏宝君等人在农村饮水安全工作中不担当不作为等问题。2018年度甘肃全省58个连片特困县中，52个县饮水安全存在问题。有的问题长期存在、久拖不决，有的问题反复出现，甚至边整治边发生，严重损害群众利益。近两年省水利厅党组既没有专题研究过农村饮水安全工作，涉及农村饮水安全的议题都以传达有关会议精神为主，更没有定期分析研判和督促整改、落地见效的工作机制，工作指导缺乏针对性、有效性。2019年4月，省水利厅开展全省2018年农村饮水安全工作成效考核流于形式，给参加考核的13个市（州）全部打了满分，给75个贫困县（市、区）中的42个打了满分，严重脱离实际。此外，省水利厅还存在对贫困地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设计评估审查不严、工程建设监管缺位、水质检测业务滞后等问题。2019年7月，省水利厅党组被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反思整改突出问题；魏宝君工作思路不清、措施不实、指导不力，以致农村饮水安全领域问题频发，受到免职处理；原党组成员、副厅长翟自宏（2019年1月任副厅长后分管农村水利工作，正在试用期）被诫勉，并调离省水利厅，延长试用期半年；省水利厅农村供水处原处长严文学、省农村饮水安全管理办公室原主任董江善负有直接责任，分别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并被免职。

云南省红河州建水县副县长徐蕾等人失职失责导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滥用权力乱收费、影响营商环境等问题。建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放管服”政策打折扣、乱作为，与县个体私营经济协会（简称个私协会）“政会不分”，2017年以来该局滥用行政权力，将个体工商户办理工商登记与加入个私协会并缴纳会费捆绑挂钩，截至2019年6月共违规收取会费551万余元；该局与个私协会人权事权财权物权交叉，多名干部在个私协会担任职务，实际支配个私协会资金，并在协会经费中列支该局部分行政费用200余万元，用于与个私协会业务不相符的行政支出、市场监管局部分干部外出学习考察等。该局党委书记、副局长普凤莲和党委副书记、局长黄淳，对上述问题负有直接责任，均受到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处分。2019年9月至10月，因履行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不力，建水县委、县政府被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徐蕾受到党内警告处分（2017年6月至2019年4月分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县长赵伟（2019年5月至9月分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被诫勉；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纪检监察组组长倪树伟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贵州省铜仁市沿河土家族自治县团结街道复兴村原村委会主任田永先在落实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政策中优亲厚友等问题。2013年至2018年，田永先任复兴村村委会主任期间，在落实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政策中优亲厚友，利用职务便利将不符合保障条件的其妻子、母亲、兄弟、侄子等亲属评为保障对象，违规领取低保金共计7.6万余元。该县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征地时，复兴村0.7亩集体土地被征收，田永先将征地补偿款2.7万余元领取后占为己有，用于个人支出。田永先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2019年8月，田永先受到开除党籍处分，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冯冬雁等人脱离实际乱发文、加重基层负担问题。2019年5月，锡山区教育局在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中，未吃透上级政策，对校园贷、套路贷和校园欺凌暴力等问题集中摸排时，起草相关通知并在附件中自行拟制了学校涉黑涉恶情况摸排表，把“学生涉黑涉恶情况”作为填报内容，“一刀切”地下发给该区教育系统所有学校进行摸排，给全区学校增加了不必要的负担。无锡市某幼儿园收到通知后，把样表发至各班级要求老师填写；5月28日，一名老师将填有“通过对本班35名幼儿进行排查，未发现有幼儿有涉黑涉恶情况”的表格，拍照后在个人微信朋友圈发布，造成不良社会影响。区教育局作风不实、形式主义问题突出，局党委被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区教育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区教育督导室副主任）王昭煜对扫黑除恶专项工作文件未严格审核把关，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并受到免职处理；冯冬雁作为区教育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第一责任人，对工作指导不力、抓得不实，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其他有关责任人员受到相应处理。

陕西省咸阳市原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权王军为涉黑涉恶犯罪人员提供保护问题。2016年至2018年，权王军在担任咸阳市纪委书记期间，利用职权干预公安机关有关案件办理，为多名涉黑涉恶犯罪人员提供保护。2018年8月，咸阳市武功县公安局对以吴领会为首的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团伙人员予以拘留，权王军多次要求咸阳市公安局相关领导释放吴领会或降格处理。涉恶犯罪人员张某某，因涉嫌非法放贷、非法拘禁犯罪被咸阳市公安局立案侦查，后经权王军协调，该案一直搁置。此外，权王军还利用职权，为涉恶犯罪人员李峰（2019年5月因开设赌场罪被逮捕）等人争夺兴平市某大厦产权提供帮助。权王军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2019年9月，权王军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有关负责人指出，上述8起案例中，有的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敷衍塞责、应付了事，不担当不作为不负责，甚至弄虚作假；有的对党的纪律要求不敬畏、不在乎，管党治党责任虚化空转，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多发频发；有的脱离实际发号施令，加重基层负担，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严重；有的漠视侵害群众利益，利用职务便利优亲厚友、侵占集体资财，啃食群众获得感；有的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基层党建主体责任缺失，违规发展党员、基层干部涉黑涉恶等问题时有发生；有的对黑恶势力包庇纵容，助长黑恶势力蔓延坐大。这些突出问题违背党的初心使命，损害党群干群关系，在主题教育期间受到严肃查处，广大党员干部必须从中深刻汲取教训、切实引以为戒，做到牢记初心使命，履职尽责担当。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有关负责人强调，这次主题教育专项整治的8个方面突出问题，都是可能动摇党的根基、阻碍党的事业的问题，必须以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切实加以解决。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牢牢抓住党的领导这个“纲”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个“魂”，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开展专项整治作为践行初心使命的政治检验，以更加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抓好专项整治工作。各级党组织和相关部门要切实履行专项整治主体责任，紧紧围绕做到“两个维护”抓整治，紧盯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上下联动、有序衔接、对准靶心、集中发力，切实解决好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存在的突出问题。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加强政治监督，把整治对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置若罔闻、应付了事、弄虚作假、阳奉阴违的问题作为首要任务来抓，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落地。要认真履行监督责任，以强监督推进强监管，督促党委（党组）和有关部门落实主体责任，聚焦专项整治重点，真刀真枪解决突出问题，对能够立查立改的问题即知即改，对一时解决不了的问题持续跟踪督办，对拒不整改、应付交差、纸上整改、虚假整改等问题严肃追责问责，真正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松劲、解决不彻底不放手、群众不认可不罢休。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有关负责人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国家制度与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关系，在推进专项整治工作中更加自觉地把制度建设摆在突出的位置。各级党组织要深化标本兼治，把“当下改”与“长久立”结合起来抓，统筹推进制度制定和制度执行工作，把建章立制和解决问题统一起来，锲而不舍、驰而不息、乘势而上，不断巩固深化专项整治成果，形成防范问题产生、及时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的作用，强化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督促党委（党组）和有关部门按照专项整治要求加强制度建设，补齐制度短板、扎紧制度笼子，切实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确保我们党永葆肌体健康，为实现新时代党的历史使命提供坚强保障。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 **【廉政学习】**

**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

为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深入推进实施《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全面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现就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一、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总体要求**

1．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师德师风建设全过程，严格制度规定，强化日常教育督导，加大教师权益保护力度，倡导全社会尊师重教，激励广大教师努力成为“四有”好老师，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基本原则

——坚持正确方向。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确保教师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的主体作用得到全面发挥。

——坚持尊重规律。遵循教育规律、教师成长发展规律和师德师风建设规律，注重高位引领与底线要求结合、严管与厚爱并重，不断激发教师内生动力。

——坚持聚焦重点。围绕重点内容，针对突出问题，强化各地各部门的领导责任，压实学校主体责任，引导家庭、社会协同配合，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制度化、常态化。

——坚持继承创新。传承中华优秀师道传统，全面总结改革开放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师德师风建设经验，适应新时代变化，加强创新，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不断深化。

3．总体目标。经过5年左右努力，基本建立起完备的师德师风建设制度体系和有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全面提升，教师敬业立学、崇德尚美呈现新风貌。教师权益保障体系基本建立，教师安心、热心、舒心、静心从教的良好环境基本形成，师道尊严进一步提振。全社会对教师职业认同度加深，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显著提高，尊师重教蔚然成风。

**二、全面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

4．坚持思想铸魂，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师头脑。健全教师理论学习制度，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化、常态化学习，重点加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的学习，使广大教师学懂弄通、入脑入心，自觉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依托高水平高校建设一批教育基地，同时统筹党校（行政学院）资源，定期开展教师思想政治轮训，使广大教师更好掌握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认清中国和世界发展大势，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5．坚持价值导向，引导教师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体现到学校管理及校园文化建设各环节，进一步凝聚起师生员工思想共识，使之成为共同价值追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培育科技创新文化，充分发挥文化涵养师德师风功能。身教重于言教，引导教师开展社会实践，深入了解世情、党情、国情、社情、民情，强化教育强国、教育为民的责任担当。健全教师志愿服务制度，鼓励支持广大教师参加志愿服务活动，在服务社会的实践中厚植教育情怀。重视高层次人才、海外归国教师、青年教师的教育引导，增强工作针对性。

6．坚持党建引领，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和党员教师作用。建强教师党支部，使教师党支部成为涵养师德师风的重要平台。建好党员教师队伍，使党员教师成为践行高尚师德的中坚力量。重视在高层次人才和优秀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完善学校领导干部联系教师入党积极分子等制度。开展好“三会一课”，健全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通过组织集中学习、定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经常开展谈心谈话、组织党员教师与非党员教师结对联系等，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教师的先锋模范作用。涉及教师利益的重要事项、重点工作，应征求教师党支部意见。

**三、大力提升教师职业道德素养**

7．突出课堂育德，在教育教学中提升师德素养。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引导广大教师守好讲台主阵地，将立德树人放在首要位置，融入渗透到教育教学全过程，以心育心、以德育德、以人格育人格。把握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增强育人的主动性、针对性、实效性，避免重教书轻育人倾向。加强对新入职教师、青年教师的指导，通过老带新等机制，发挥传帮带作用，使其尽快熟悉教育规律、掌握教育方法，在育人实践中锤炼高尚道德情操。将师德师风教育贯穿师范生培养及教师生涯全过程，师范生必须修学师德教育课程，在职教师培训中要确保每学年有师德师风专题教育。

8．突出典型树德，持续开展优秀教师选树宣传。大力宣传新时代广大教师阳光美丽、爱岗敬业、甘于奉献、改革创新的新形象。深入挖掘优秀教师典型，综合运用授予荣誉、事迹报告、媒体宣传、创作文艺作品等手段，充分发挥典型引领示范和辐射带动作用。开展多层次的优秀教师选树宣传活动，形成校校有典型、榜样在身边、人人可学可做的局面。组织教师中的“时代楷模”、全国教书育人楷模、国家教学名师、最美教师等开展师德宣讲。鼓励各地各校采取实践反思、情景教学等形式，把一线优秀教师请进课堂，用真人真事诠释师德内涵。

9．突出规则立德，强化教师的法治和纪律教育。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系列文件等为重点，提高全体教师的法治素养、规则意识，提升依法执教、规范执教能力。制订教师法治教育大纲，将法治教育纳入各级各类教师培训体系。强化纪律建设，全面梳理教师在课堂教学、关爱学生、师生关系、学术研究、社会活动等方面的纪律要求，依法依规健全规范体系，开展系统化、常态化宣传教育。加强警示教育，引导广大教师时刻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坚守师德底线。

**四、将师德师风建设要求贯穿教师管理全过程**

10．严格招聘引进，把好教师队伍入口。规范教师资格申请认定，完善教师招聘和引进制度，严格思想政治和师德考察，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建立科学完备的标准、程序，坚决避免教师招聘引进中的唯分数、唯文凭、唯职称、唯论文、唯帽子等倾向。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和学校结合实际探索开展拟聘人员心理健康测评，作为聘用的重要参考。严格规范教师聘用，将思想政治和师德要求纳入教师聘用合同。加强试用期考察，全面评价聘用人员的思想政治和师德表现，对不合格人员取消聘用，及时解除聘用合同。高度重视从海外引进人才的全方位考察，提升人才引进质量。

11．严格考核评价，落实师德第一标准。将师德考核摆在教师考核的首要位置，坚持多主体多元评价，以事实为依据，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提高评价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全面客观评价教师的师德表现。发挥师德考核对教师行为的约束和提醒作用，及时将考核发现的问题向教师反馈，并采取针对性举措帮助教师提高认识、加强整改。强化师德考核结果的运用，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应评定为不合格，并取消在教师职称评聘、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科研和人才项目申请等方面的资格。

12．严格师德督导，建立多元监督体系。完善多方广泛参与、客观公正科学合理的师德师风监督机制。加强政府督导，将各级各类学校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落实情况作为对地方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重要测评内容，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师德师风问题多发的地方开展专项督导。加强学校监督，各级各类学校要在校园显著位置公示学校及教育主管部门举报电话、邮箱等信息，依法依规接受监督举报。强化社会监督，探索建立师德师风监督员制度，定期对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情况进行监督评议，向教育主管部门反馈，将监督评议情况作为学校及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

13．严格违规惩处，治理师德突出问题。推动地方和高校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文件规范，制定具体细化的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把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影响恶劣的突出问题作为重点从严查处，针对高校教师性骚扰学生、学术不端以及中小学教师违规有偿补课、收受学生和家长礼品礼金等开展集中治理。一经查实，要依规依纪给予组织处理或处分，严重的依法撤销教师资格、清除出教师队伍。建立师德失范曝光平台，健全师德违规通报制度，起到警示震慑作用。建立并共享有关违法信息库，健全教师入职查询制度和有关违法犯罪人员从教限制制度。

**五、着力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氛围**

14．强化地位提升，激发教师工作热情。制定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重大决策、重要文件充分听取教师代表意见。各地重要节庆日活动，邀请优秀教师代表参加。做好优秀教师表彰奖励，依法依规在作出重大贡献、享有崇高声誉的教师中开展“人民教育家”荣誉称号评选授予工作，健全教书育人楷模、模范教师、优秀教师等多元的教师荣誉表彰体系。完善表彰奖励及管理办法，依法依规确定荣誉获得者享受的政治、生活待遇，加强对荣誉获得者后续支持服务。

15．强化权利保护，维护教师职业尊严。维护教师依法执教的职业权利，推动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明确教师教育管理学生的合法职权，研究出台教师惩戒权办法。学校和相关部门依法保障教师履行教育职责，对无过错但客观上发生学生意外伤害的，教师依法不承担责任。教师尊严不可侵害，对发生学生、家长及其亲属等因为教师履职行为而对教师进行侮辱、谩骂、肢体侵害，或者通过网络对教师进行诽谤、恶意炒作等行为，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从严处理，构成违法犯罪的，依法追究相应责任。学校及教育部门应为教师维护合法权益提供必要的法律等方面支持。

16．强化尊师教育，厚植校园师道文化。从幼儿园开始加强尊师教育，加快形成接续我国优秀传统、符合时代精神的尊师重教文化。推进尊师文化进教材、进课堂、进校园，通过尊师第一课、9月尊师主题月等形式，将尊师重教观念渗透进学生的价值体系。有条件的地方和学校可结合实际统筹有关资源，因地制宜安排一线教师特别是长期从教教师进行疗休养，重点向符合条件的班主任和乡村教师倾斜。做好教师荣休工作，礼敬退休教师，弘扬尊师风尚。建立健全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保障教师参与学校决策的民主权利。加强家庭教育，健全家校联系制度，引导家长尊重学校教育安排，尊敬教师创造发挥，配合学校做好学生的学习教育。

17．强化各方联动，营造尊师重教氛围。加强展现新时代教师风貌的影视文学作品创作，善用微博、微信、微视频、微电影等新媒体形式，传递教师正能量，让全社会广泛了解教师工作的重要性和特殊性。支持鼓励行业企业在向社会公众提供服务时“教师优先”。鼓励图书馆、博物馆、科技馆、体育场馆以及历史文化古迹和革命纪念馆（地）等对教师实行优待。鼓励社会团体、企业、民间组织对教师出资奖励，或通过依法成立基金、设立项目等方式，支持教师提升能力素质、进行疗休养或予以奖励激励。

**六、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任务落到实处**

18．加强工作保障，强化责任落实。各地各校要把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弘扬尊师重教传统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首要任务，夯实学校主体责任，压实学校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高校要强化党委教师工作部建设，明确将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作为其主要职责。各地各校要建立健全责任落实机制，坚持失责必问、问责必严。财政部门要坚持将教师队伍建设作为教育投入重点予以优先保障，按规定统筹现有资金渠道支持师德师风建设。依托现有资源，建设一批师德师风建设基地，加强工作支撑，提高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科学性、实效性。

（来源：教育部网站）

**【廉政文化】**

# **为人师者立德立行**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倡导全社会尊师重教，教育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提出经过5年左右努力，基本建立起完备的师德师风建设制度体系和有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师德师风是教育者的第一标准。师者，所以传道授业解惑也。相较于授业解惑，传道处在首位，传道者首先要自己明道、信道。作为人类灵魂的工程师，一名教师在道德水准上要合格，这是基本的要求。教师能成为学生言行的示范，获得学生的认可和尊敬，才能使学生“亲其师而信其道”，从而进一步达到立德树人的目的。一名好教师，将高尚的道德风范贯穿于教育教学过程始终，以“敬业爱生”为工作准则和自然习惯，以心育心、以德育德、以人格育人格，才能对学生起到潜移默化的积极影响，这种润物无声的影响是持久深远的。

许许多多的教师用行动刻画了为人师者该有的样子，展现了良好的师德师风。连日来，媒体报道了在平凡岗位上默默付出，在关键时刻挺身而出的几位优秀教师，有的为了保护身后一群年幼的学生，用尽全力托住突然砸来的1.8米高的路标指示牌；有的在地震时逆行跑进幼儿园教室，两分钟内将600名幼儿疏散到操场；还有的为了学生不落下太多课程，受伤骨折仍坚持跪着上课一个月。一位网友留言：“遇上这样的老师，会影响孩子的一生。孩子会感恩，会向上，会善良，会勤奋！”

现实中，教师群体也有个别“害群之马”，缺乏对纪律和准则的敬畏，违反师德、败坏师风。如教育部近日公开曝光的8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的典型案例，其中有的体罚学生、有的猥亵学生、有的收受礼品礼金、有的违反教学纪律，造成了极其恶劣的社会影响。对这些典型案例，要以案为鉴，加强警示教育，引导广大教师时刻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坚守师德底线。

新时代发展社会主义教育事业，必须全面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指出要坚持教育优先发展，聚焦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此次制定发布的意见明确提出要严格考核评价，将师德考核摆在教师考核的首要位置，全面客观评价教师的师德表现，发挥师德考核对教师行为的约束和提醒作用。

树师德正师风，要突出规则立德，强化纪律建设，依法依规健全规范体系，开展系统化、常态化宣传教育。广大教育工作者要自觉加强学习，提高法治素养、规则意识，提升依法执教、规范执教能力。持续陶冶情操、净化心灵、塑造人格，“一举一动、一言一行，都要修养到不愧为人师表的地步”。同时，各地各校要把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弘扬尊师重教传统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任务，将师德师风建设要求贯穿教师管理全过程，夯实学校主体责任，压实学校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加强对教师队伍的监督管理和引导，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任务落到实处。

 （来源：中国纪检监察报）

**【以案警示】**

# **11月全省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91起，处理288人！**

2019年11月，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91起，处理288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06人，其中，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问题61起，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问题28起，违规公款吃喝25起，违规配备使用公务用车16起，这4类问题占查处问题总数的68.1%。从受党纪政务处分人数看，厅级1人，县处级5人，乡科级及以下200人，其中乡科级及以下占97.1%。



（来源：浙江省纪委省监委网站）

# **衢州：通报3起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典型问题**

近年来，衢州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坚持“一案双查”，严肃问责了一批落实主体责任不力的问题。为进一步严明纪律、强化警示、保持震慑，现将衢州市3起典型问题通报如下。

1.柯城区万田乡原党委书记余志华因本地多名乡村干部发生违纪违法问题受到责任追究。2013年至2018年，余志华在担任万田乡党委书记期间，未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机制不健全，党委班子内部监督不到位，对万田乡党员干部日常监督管理薄弱，致使乡村两级多名党员干部发生违纪违法问题被查处，造成了严重的社会后果和不良影响。2019年4月，余志华因落实主体责任不力，并存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纪律问题，受到开除党籍、政务撤职处分。

2.龙游县经信局原党委委员、副局长赖旭勇因落实“一岗双责”不力问题受到责任追究。2013年4月至2017年4月，龙游县经信局时任企业科科长吴林发不认真履行职责，在其负责的企业家培训工作中，未及时将应补助给企业的培训补助款发放到位，又将不在补助范围内的企业列入补助对象，且多次未经审批出国境和旷工。吴林发受到政务撤职处分。2019年10月，时任分管副局长赖旭勇因落实“一岗双责”不力，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3.开化县原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郑依君因单位发生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受到责任追究。2013年至2016年，开化县原体育局存在违规组织高消费娱乐活动、超标准接待、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公款送礼等问题。2018年11月，郑依君因落实主体责任不力，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来源：衢州市纪委监委）



更多资讯敬请关注“**宁职清风**”微信，**微信号：nzyjj86891931**